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文件

浙机服培〔2024〕3号

关于举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实务培训班的 预备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去年,国家政策持续关注和聚焦于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化解。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多次强调,要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,坚决遏制增量、化解存量。去年9月底,国务院下发《关于金融支持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化解的指导意见》(国办发〔2023〕35号),对地方融资平台的融资及改革提出"三道红线"。去年11月8日,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《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》(国办函〔2023〕115号),确定项目全部采取特许经营模式、优先选择民营企业参与等新机制。为了帮助各有关单位把握当前各项政策导向,提高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能力,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

2月底3月初在杭州举办"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实务培训班"。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内容

(一) 宏观展望部分

- 1. 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对地方隐债的影响性分析;
- 2. 《财政部关于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问责典型案例的通报》 分析;

(二)政策解读部分

- 3. 《关于金融支持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化解的指导意见》(国办发〔2023〕35号)解读;
- 4. 《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(修订征求意 见稿)》解读;
- 5.《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》 (国办函〔2023〕115号)分析;

(三) 化解风险实操部分

- 6. 政府债务管理、隐性债务案例解析及风险防范;
- 7. 片区开发类项目模式盲用引发的政府隐性债务及化解方式;
 - 8. 政府(国企)重大项目创新谋划实务;

- 9. 政府(国企)重大项目管控实务;
- 10. 国有平台公司转型升级及投融资模式创新实务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各市、县(市、区)国资、财政、住建、交通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文旅等相关政府部门领导及业务骨干;

地方政府性融资平台公司(城投公司、投资公司、国有资产运营公司、水利投资公司、交通投资公司)、城市公共事业单位(供水、供电、公共交通)等相关单位的领导及业务骨干;证券公司、商业银行、基金公司等相关公司的领导及业务骨干。

三、培训师资

培训班将邀请省级有关部门领导及知名专家授课。培训班采用集中讲授、典型案例分享形式。

四、培训时间、地点及费用

时间: 2月底3月初,5天。

地点: 杭州。

费用:每人缴纳培训费 2750元;食宿统一安排。具体培训时间、地点待报名截止后另行通知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请各有关单位收到通知后(可转发至有需要的参训单位), 根据需要组织人员参训,并于2月20日前按下列两种方式任选 一种进行报名: 方式一: 扫描二维码(附件1)进行在线报名;

方式二: 将报名回执(附件2)发送至邮箱: zjfgwpx01@163.com。

联系人: 杨婷

联系电话: 0571-81950758、18258104966

欢迎关注我中心微信公众号,最新培训信息在公众号同时发布。



附件: 1.报名二维码

2.报名回执



报名二维码



附件 2

报名回执

单位:

通讯地址:			邮编:			
			E-mail:			
联系人			电话:	传真:		
姓名	性别		手 机	住宿要求		
		职务		一人 一间	两人 一间	不住宿
您最关注的内容:						

备注:请在对应的住宿要求下划"√",要求1人1间的学员需补缴房费差价给酒店,补差费用自理。

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传真: (0571) 88856908电话: (0571) 81950758 、81950613E—mail:zjfgwpx01@163.com